

应收账款确认协议

甲方：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乙方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在 2023 年 7 月 16 日 签署了《内部借款协议》，甲方出借给乙方 209,453,900 元 资金，经法定流程审核，乙方确认对甲方的应付账款为：

债务人	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债权人	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金额（小写）	209,453,900 元
甲方出借时间	2023 年 12 月 21 日、12 月 22 日、12 月 25 日、12 月 26 日、 12 月 27 日、2024 年 1 月 23 日
乙方还款时间	2028 年 7 月 16 日前

乙方对甲方持有的上述乙方作为债务人的应收账款债权进行确认，并承诺按期偿还。

乙方确认该笔债务，甲方持有的该笔应收账款债权资产真实有效，没有任何法律瑕疵。不论该笔债权资产因何原因产生，但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存在欺诈、串通、伪造、不当融资等违法违规行为，不会对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。如因债权资产原因，导致相关当事人合法权益造成损害以及其他一切不良后果的，一切责任由甲乙双方承担！

甲方（盖章）：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